

中行内蒙古赤峰分行被罚 20 万：未按规定履行反洗钱义务

新浪财经讯 12月6日消息，中国人民银行呼和浩特中心支行近日公布的行政处罚信息公示表显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赤峰分行存在未按规定履行反洗钱客户身份识别义务的违法违规行为。中国人民银行赤峰市中心支行对其处以人民币20万元罚款。

以下为行政处罚原文：

行政处罚信息公示表

填报单位(盖章): 中国人民银行赤峰市中心支行		2019年12月5日					
序号	企业名称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行政处罚内容	作出行政处罚决定机关名称	作出行政处罚决定日期	备注(不公示理由)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赤银罚字〔2019〕第1号	未按规定履行反洗钱客户身份识别义务	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赤峰分行处以人民币贰拾万元(¥200000.00)罚款。	中国人民银行赤峰市中心支行	2019年12月4日	

(来源：新浪财经网。转引自：和讯网。时间：2019年12月6日。网址：<https://bank.hexun.com/2019-12-06/199573239.html>。访问时间：2019年12月10日10:30。)